

鸡东县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现发布《鸡东县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条例》规定和《鸡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鸡西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鸡政办发〔2020〕15号）文件要求，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严格监督管理、规范公开平台，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信任度，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一）统筹规划，积极做好主动公开。

1. **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督促各乡镇及县直有关单位按要求发布本单位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及负责人姓名等基本信息。同时做好公共资源配置、财政预决算信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政策法规、政策解读、安全生产、重大建设项目、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政务信息公开，确保公开内容时效性，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 1954 条。

2. 推进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及时发布“六稳、六保”工作信息，公开扶贫、教育、医疗、就业等民生领域信息 91 条，发布应急预警信息 110 条，政府公告 182 条，政务动态信息 27 条，事业单位招聘及录用信息 54 条。

3. 推进规范性文件及解读全面公开。2020 年共制发规范性文件 11 件，其中鸡政规 9 件，鸡政办规 2 件，公开率 100%，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公开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 11 件，解读率 100%。文件涵盖棚户区改造、低保供养、不动产历史遗留、城乡医疗救助、控辍保学等多个基础民生领域。

4. 推进权责清单集中规范化调整。制定印发《鸡东县机构改革后权责清单集中调整规范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实施主体，落实职责分工，有计划地推进权责清理工作。经过调整规范，新增权力事项 79 项，共保留 3374 项行政权力事项，取消事项 178 项，暂停实施事项 10 项，转变管理方式事项 24 项。

5. 及时准确发布疫情防控信息。通过“要闻信息、政务动态、公告信息、基层工作”等栏目，全年共主动公开各类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知识日常普及等相关信息 90 余条。

6. 推进政务服务公开向基层延伸。制定印发《鸡东县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保证有计划地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向基层延伸工作。加快推进“办事不求人、服务标准化”落地实施，制作政务服务一次

性告知单 7000 余份，录入黑龙江政务服务网线上办理事项 879 项，严格落实“最多跑一次”要求，全方位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等信息，优化、再造审批服务流程，全面推动“一站式、一门式”办理，有效解决了政务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

（二）规范管理，提升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水平。

进一步加强对依申请公开流程的管理，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受理、办理及答复流程，对各承办部门做出严格要求，明确各环节相关责任，确保办理结果的真实性，按照《条例》要求，依法依规及时作出答复。2020 年鸡东县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办理诉求。

（三）健全机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标准。

一是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制定《鸡东县政府门户网站三级审查制度》，无论是主动公开还是依申请公开都严把信息公开审查关，实现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二是建立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机制。制发《鸡东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加强政务公开的统筹协调指导，明确各责任单位分工和具体任务。整理政府规范性文件公开台账，确保公开的信息底数清晰。

（四）突出成效，全面优化平台建设。

一是贯彻落实《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黑政办发

(2020) 17号) 文件要求, 在门户网站上统一规范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遵循“专栏姓专”的定位, 集中发布政策、信息公开指南、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等6个大项, 20个小项的政府信息公开栏目, 集中发布各类政府信息。二是编制完成26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在门户网站开设“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专栏。三是全县13家单位开设了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 有效拓宽了政务服务公开渠道, 提供便民服务业务, 并开通建言献策功能, 同时门户网站也设立了“县长热线”和在线办事入口, 便利企业和群众。

(五) 注重实效, 落实落靠政务公开监督保障。

一是加大门户网站宣传力度, 运用微信等新媒体方式多渠道推广, 鼓励群众参与监督, 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二是认真查找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加强自查整改, 强化监督检查, 采取定期拨打电话、不定期实地考察等多种方式方法, 全力推进全县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1	11	14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4	增 78	116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72	增 156	14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73	-79	411
行政强制	39	-20	1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82	20009.5483 万元
--------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 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 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 由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0	0	0	0	0	0	0

	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升。因客观原因，个别信息没有做到及时公开，导致公开信息时效性不强。二是信息公开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信息分类还不够准、不够细。

改进措施：

1. 加强教育培训。将学习《条例》作为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工作，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落实落靠《条例》的各项工作要求。

2. 强化监督检查，促进工作落实。加强监督检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检查职能，严格考核，落实责任追究制。

3. 强化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采取多种方式，面向社会广泛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引导人民群众正确行使对政务公开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共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